

大成科创基础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大成科创基础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7年12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12月1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徐高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议案》。

议案内容：基于会计核算谨慎性原则考虑，同时为了增强公司财务信息的准确性，便于公司管理层及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真实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需对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于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开始执行。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d.com.cn）披露的《大成科创基础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变更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三、备查文件

《大成科创基础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成科创基础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20 日